

证券代码：836823

证券简称：华佳丝绸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9 点 30 分，预计会期 0.5 天。

#####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823	华佳丝绸	2023年5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兰创律师事务所二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北环路 1988 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报告》。

（六）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春花和俞金键。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计划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未来 12 个月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办理每笔

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 （十）审议《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出席的，代理人必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9 点至 9 点 30 分

(三) 登记地点：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胡雪英 0512-63601081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住宿等费用处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